

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变更托管费率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根据中国民生银行翠竹系列，翠竹同益系列，翠竹公享系列理财合同中“银行有权根据相关法令规定，对固定管理费，销售费，托管费，交易费等收费项目、条件、标准和方式进行调整。客户不接受的，银行允许客户按照理财合同的约定及银行要求提前赎回本理财产品。”的相关约定，2018年10月22日起，中国民生银行翠竹系列，翠竹同益系列，翠竹公享系列理财产品托管费率变更为0.1%/年，按日以产品存续规模计提。客户不接受的，有权在一定期限内提前赎回上述理财产品，我行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，为客户办理理财产品清算和分配事宜，并充分保护客户的合法权益。

客户可提前赎回期限自2018年10月10日起至2018年10月19日止。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2018年10月10日